

公司代码：603358

公司简称：华达科技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达科技	60335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盛旺	
电话		0523-84593610	
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51号	
电子信箱		hdzq@hdqckj.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60,428,573.38	4,702,454,020.76	-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3,458,941.32	2,590,466,864.99	-1.0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68,843.99	156,624,551.16	-26.79
营业收入	1,869,321,474.19	1,891,886,881.97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31,985.74	143,387,169.36	-5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030,537.88	141,090,841.55	-6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5.51	减少2.8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4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59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竞宏	境内自然人	56.09	175,898,436	175,898,436	质押	32,480,000
葛江宏	境内自然人	8.90	27,925,492	0	质押	21,512,000
刘丹群	境内自然人	5.61	17,578,848	0	无	0
朱世民	境内自然人	3.40	10,668,672	0	无	0
许霞	境内自然人	1.00	3,135,216	0	无	0
王爱香	境内自然人	0.50	1,578,527	0	无	0
许桂云	境内自然人	0.34	1,065,000	0	无	0
汪新文	境内自然人	0.19	597,858	0	无	0
何文尉	境内自然人	0.19	587,104	0	无	0
叶国林	境内自然人	0.17	527,74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葛江宏系陈竞宏之女婿，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业面临较大的压力，受宏观经济增速回落以及中美贸易战的影响，产销量低于市场预期，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7%和12.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997.8万辆和1012.7万辆，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15.8%和14%；汽车累计完成产销分别为61.4万辆和61.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8.5%和49.6%。汽车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面临着日益激烈的价格竞争、整车厂需求放缓等问题。

面对不利的市场局面，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全体员工始终贯彻落实“成为一家国内领先、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目标，紧紧围绕公司经营计划，提高生产效率，实现降本增效；加强研发创新力度，加速新产品开发，促使公司转型升级。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69亿元，保持了主业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几项工作：

（一）积极开拓新市场，开发新产品，促进主业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开发新客户，巩固整车市场，公司的客户已经基本覆盖了国内主要整车厂，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客户基础。上半年，公司成功新开发了德国宝马、美国特斯拉等新客户，正式切入豪华车及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市场，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开拓了新的市场。公司紧紧围绕汽车零部件主业，深挖现有客户需求，重点开发了现有客户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东风本田等主机厂的新能源车型的零部件业务。

（二）江苏恒义继续开拓新能源汽车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协助控股子公司江苏恒义拓展新能源汽车业务，上半年，江苏恒义新获得宇通客车、金龙客车、华人运通、江淮汽车等整车厂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定点，新进入北汽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体系，新设立宁德恒义汽配制造有限公司，重点开发宁德时代、吉利汽车等新能源汽车客户。上半年，江苏恒义在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业务和新能源商用车零部件业务上都取得了突破，实现营业收入 1.47 亿元，同比增长 14.69%，实现净利润 3946.15 万元，同比增长 120.54%。

（三）深入实施技改投入，大力推行精益化管理，持续实施降本增效

上半年，公司深入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技术改造，深入实施设备和生产工艺技术改造，继续引进全自动冲压生产线、柔性机器人焊接生产线等自动化生产设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大力推行精益化管理，持续实施降本增效，从生产、采购、销售、物流、财务等多个维度降低成本、提升效率。

（四）完善人才制度，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抓党建、促发展

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引进、培养、选拔、激励机制，以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引进为重点，实施梯队人才培养项目，创新人才选拔机制，加大对优秀人才的激励，推动人才工作的稳定落实，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公司围绕企业战略发展目标和公司的经营理念，以人为本，通过组织培训学习公司文化，组织员工活动，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归属感，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主观性和积极性。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培训学习，通过党建与管理相结合、学习与实践结合，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促进企业快速发展。

（五）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充分利用现“院士工作站”“模具 CAD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华达分中心”等研发资源，引进先进研发设备和高端研发人才，完善公司研发管理和创新制度，全面提高公司研发水平。重点开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总成件、“通用件”平台产品，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六）充分发挥北汽华达产业并购基金的平台作用，布局科技创新企业

充分利用北汽华达产业并购基金的投资平台，围绕汽车电动化、汽车智能化、汽车网联化、汽车轻量化等方向开展投资并购，重点布局科技创新类企业，推动已投资的项目公司积极申报科创板上市。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资金、融资渠道、品牌、政策支持等优势，支持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根据该通知，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项目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原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新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61,062,900.58	应收票据	121,941,602.57
		应收账款	739,121,298.0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66,133,569.81	应付票据	391,826,305.00
		应付账款	1,274,307,264.81
管理费用	96,626,939.72	管理费用	44,967,786.51
		研发费用	51,659,153.21
资产减值损失	7,374,38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74,384.15

母公司财务报表

原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新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7,292,402.34	应收票据	61,456,740.24
		应收账款	1,185,835,662.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35,941,839.60	应付票据	253,600,000.00
		应付账款	682,341,839.60
管理费用	82,982,897.19	管理费用	31,323,743.98
		研发费用	51,659,153.21

原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新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7,292,402.34	应收票据	61,456,740.24
		应收账款	1,185,835,662.10
资产减值损失	7,407,53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07,531.72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A、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B、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C、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D、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E、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